

证券代码：874882

证券简称：金晖隆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已认真审阅该次会议相关议案及材料，并听取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情况。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一、《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编制的《2025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更好的维护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拟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上限进行的合理预估与安排，该预计有利于提高交易效率、保障业务稳定，所有预计交易将在实际发生时遵循市场公允原则进行定价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该预计具有必要性与商业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真实符合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已将相关材料递交独立董事审阅。我们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在的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经验丰富，具备承担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能力，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履行的续聘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